（上接 C94 版）

7	伟良企业	是	9,310,476.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8	保利科技	是	8,931,242.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保利科技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9	城市投资	是	6,870,186.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城市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10	陈建军	否	5,619,812.00	（1）陈建军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取得中天引控 349.0054 万股股份，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陈建军证券账户之日起，遵守以下股份锁定期安排：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2）陈建军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取得中天引控 212.9758 万股股份，如陈建军在 2021 年 3 月 11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陈建军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如陈建军在 2021 年 3 月 11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陈建军证券账户之日起，遵守以下锁定期安排：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1	唐秋生	是	4,657,986.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唐秋生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12	领中防务	否	4,122,112.00	（1）领中防务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取得中天引控 343.5093 万股股份，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领中防务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领中防务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取得中天引控 68.7019 万股股份，如领中防务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领中防务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如领中防务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领中防务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13	钟建兴	是	3,606,848.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4	国隆创业	是	3,503,795.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国隆创业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15	肖海平	是	3,435,093.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6	尚惠玲	是	3,435,093.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7	钟江柳	否	3,435,093.00	（1）如钟江柳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钟江柳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钟江柳在 2020 年 4 月 25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钟江柳证券账户之日起遵守如下股份锁定期安排：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8	付健	是	3,435,093.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19	王珅	是	3,435,093.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0	君盛投资	是	3,435,093.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君盛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1	陕投基金	否	3,435,093.00	（1）如陕投基金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陕投基金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陕投基金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陕投基金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2	张盛	是	3,125,935.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3	杨涛	是	3,125,935.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4	冯翌菲	是	3,091,584.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5	文泰投资	否	2,863,238.00	（1）如文泰投资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文泰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文泰投资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文泰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6	吴雪红	是	2,748,074.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7	严茹丹	是	2,610,671.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8	龚紫富	否	2,300,000.00	（1）如龚紫富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龚紫富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龚紫富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龚紫富证券账户之日起，遵守以下股份锁定期安排：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29	君元投资	是	2,061,056.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君元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0	陈岚	是	1,854,950.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陈岚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1	天地通达	否	1,786,248.00	（1）如天地通达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天地通达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天地通达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天地通达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2	尊力投资	是	1,717,546.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尊力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3	朱冀	否	1,717,546.00	（1）朱冀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取得中天引控 137.4037 万股股份，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朱冀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朱冀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取得的中天引控 34.3509 万股股份，如朱冀在 2020 年 11 月 26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朱冀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如朱冀在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朱冀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4	泰盈康	否	1,614,494.00	（1）如泰盈康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泰盈康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泰盈康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泰盈康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5	博敏电子	否	1,485,000.00	（1）如博敏电子在 2020 年 11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博敏电子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博敏电子在 2020 年 11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博敏电子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6	永徽投资	否	1,382,968.00	（1）如永徽投资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永徽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永徽投资在 2020 年 6 月 28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永徽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遵守以下股份锁定期安排。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37	刘燕平	是	1,374,03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刘燕平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8	领中龙创	是	1,374,03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领中龙创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39	李永平	是	1,374,03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李永平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0	聚弘资产	是	1,374,03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聚弘资产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1	张秀英	是	1,374,03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张秀英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2	西现服务	否	1,374,037.00	（1）如西现服务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西现服务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如西现服务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西现服务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3	曹平	是	1,372,663.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44	杨泽樑	是	1,099,230.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45	鑫恒投资	是	1,030,528.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鑫恒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6	王怀美	是	1,030,528.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王怀美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7	李纪良	是	994,803.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李纪良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48	张前	是	847,094.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49	江兴开	是	824,422.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江兴开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0	鑫盛投资	是	824,422.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鑫盛投资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1	卿焱	是	787,186.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卿焱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2	赵清	是	759,156.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53	阎永江	是	756,407.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阎永江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4	汪嘉	是	755,720.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汪嘉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5	胥威光	是	741,980.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胥威光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6	孙若平	否	730,301.00	（1）孙若平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以及 2017 年 9 月 13 日合计取得中天引控 72.8927 万股股份，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孙若平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孙若平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取得中天引控 1,374 股股份，如孙若平在 2021 年 1 月 14 日（包含当日）前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孙若平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如孙若平在 2021 年 1 月 14 日（不含当日）后取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则以该部分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孙若平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7	章笋	是	707,629.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章笋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8	李劲松	是	687,019.00	以该等股份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李劲松证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59	于钟海	是	687,019.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50%。
60	刁青	是	687,019.00	①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0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1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或者虽未实现承诺净利润但业绩承诺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则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其于本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③持股期满 12 个月后且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确认 2022 年度中天引控实现净利润数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